

死凯撒战胜了活勃鲁托斯

——论莎士比亚对凯撒生平的重新审视

周天虹

[摘要] 莎士比亚美化凯撒,以全新的观点处理古罗马史上的重大事件。他反拨历史,是出于维护绝对王权的需要,也受到了新的文化思想的启示和影响。

[关键词] 凯撒;勃鲁托斯;重塑凯撒;艺术思维

[中图分类号] I106.3 [文献标识码] A [文章编号] 1673-8179(2010)01-0163-04

The Dead Caesar Defeating the Living Brutus

——On Shakespeare's Reshaping Caesar's Life

ZHOU Tian-hong

(Huai'an College of Information Technology, Huai'an 223003, China)

Abstract :Shakespeare glorified Caesar and wrote the significant event in ancient Roman history with a new perspective. His deliberate distortion of history stemmed from the need for safeguarding absolute monarchy and the influence of new cultural ideology.

Key Words :Caesar ; Brutus ; reshaping Caesar ; artistic thinking

莎

比亚具有渊博的历史知识,对重大历史事件的见解新颖独到,感悟深邃。他以历史剧创作登上舞台。进入十六七世纪之交,他对历史题材的热情再次勃发高扬,写出了《裘力斯·凯撒》(1599,下文简称《裘》)、《哈姆莱特》(1601)、《麦克白》(1606)等一系列悲剧。从其创作历程看,《裘力斯·凯撒》是由历史剧创作转向历史悲剧的重要一步。对该剧的研究和讨论,有一些观点值得商榷。阿尼克斯特在其《莎士比亚传》里说:“莎士比亚显然同情反对暴君的斗士勃鲁托斯。”^{[1](P206)}有观点认为,勃鲁托斯是“一个真正的人,一个思想品德完美,有高尚情操和政治理想的人。”^{[2](P86)}这些观点与原作所表达的思想不尽符合,因而不敢苟同。

一、反拨历史 重塑凯撒

历史上的凯撒(前 100~前 45 年),生活在罗马共和国末期。他在前期征服高卢、西班牙、不列颠,充满英雄传奇色彩,为罗马赢得了无与伦比的荣耀和实实在在的利益。他于前 49 年率领其军团返回罗马,击败庞培以后就成了罗马世界的主人。前 46 年,他被推举为任期 10 年的执政官。

前 45 年,他又成了终身执政。他迷恋东方神王传统。在希腊化的东方看来,给统治者以天神的尊荣是很正常的,但对罗马残存的雅利安精神来说,则是令人难以接受的。再加上他处理政务任性专断,生活上喜欢拈花惹草,必然招来历史学家的责难和贬斥。英国史学家韦尔斯说:“在凯撒的政治生活中,除了追求自己的平步青云和权势所能获得的一切纵欲和荣耀外,我们没有看到别的更高尚更伟大的目标。”^{[3](P351)}历史学家的看法是这样,可艺术家莎士比亚并不认同。他反拨历史,百般美化凯撒,用浓墨重彩塑造出与历史定论迥异的凯撒新形象。

剧本开头就气势不凡,值得细加揣摩。那是 2 月 15 日罗马传统的卢柏克节庆典,罗马市民穿上新衣,熙熙攘攘上街迎接凯撒凯旋。两个保民官吆喝着驱赶民众,民众只是两个工匠,可实际人数该有很多。因为假如仅此二人,何必出动如此高级别的保民官。通过“街头冲突”这个场面,暗示凯撒深孚众望,有着广泛而深厚的群众基础,也预示罗马高层潜伏着一股反对凯撒的势力。对剧本所描绘的这个场面,我们还可再在另一出莎剧《亨利五世》里,找到似曾相识的

* 基金项目:江苏省高校哲学社会科学项目(08SJD8400001)。

佐证,那是亨利王从法国得胜凯旋回到伦敦,莎氏借致辞者之口道:“伦敦吐出了人山人海的臣民!市长和他的全体僚属穿上了盛服,就像古罗马的元老走出城外,来迎接得胜回国的凯撒。”^{[41](P344)}两个场面如出一辙;在莎氏看来,凯撒就是英国史上那个有道明君亨利五世。

接着在罗马广场,安东尼三献王冠,可都被凯撒拒绝了,每次民众都报以热烈的欢呼和掌声。这绝非莎氏凭空臆造,因为有美国詹姆斯·费德鲁作证。费氏在其文学传记《凯撒》里说:“人群轰然雷动,欢呼雀跃之声震动天地,他们被感动了,长时间在心中形成的沉甸甸的枷锁被解开了,种种疑虑被眼前的亲见冲击得无影无踪。人们长长出了一口气,发觉谣言在这位可亲的统帅身上出现是多么可笑。现在他们才发出真正出自内心的笑,对罗马前途充满信心。”^{[51](P409)}这段描写是对《裘》剧“三拒王冠”的有益补充,两者交相辉映,互为印证。其实早在上一年,凯撒当选执政官时,在其向元老所作的演说里就申言:“我们的罗马有着光荣的传统,不允许有人专制,把罗马置于完全的黑暗独裁统治之下,我不愿意破坏祖先传下的这条神圣的法律。”^{[51](P402)}如今他恪守前言拒绝王冠,解除了民众心头的隐忧,换来他们热烈拥护,是完全合乎情理的。莎氏重新解读历史的用心昭然若揭。至于凯斯卡把献王冠说成是“滑稽丑剧”,耻笑凯撒拒冠时恋恋不舍云云,全是叛党分子阴暗心理的自然流露,君子豁达大度之腹岂是卑污狡诈的小人所能揣度!

3月15日对凯撒来说,是个凶险的日子,因为异象已发出警告:“一头母狮在街道上生产,坟墓裂开了口,放出鬼魂来;凶猛的骑士在云端里列队交战,他们的血洒到了圣殿的屋上;战斗的声音在空中震响,人们听见了马的嘶鸣、濒死者的呻吟,还有在街道上悲号的鬼魂。”^{[41](P242)}这幅景象由凯妻凯尔弗妮娅道出,她又解释只有君王的凋殒才会上感天象。因此这异象的寓意是凯撒今天将面临生死之灾,他的陨灭将带来一连串的混乱和灾难。莎氏用了“君王的凋殒”这样极为高级的词语,显见其同情和惋惜之心。可凯撒对爱妻的苦劝不以为意,反倒说:“死本来是一个人免不了的结局,它要来的时候谁也不能叫它不来。”其勇敢刚烈、英武豪壮之态令人肃然起敬。在赴圣殿的路上,阿特米多勒斯递给他一封信,对他即将遇刺做了明确的警示,并请他先读这封信;他却回答说:“有关我自己的事情,应当放在末了办。”他是先公后私呢。可敬!以上两个细节,前者是天人感应说,后者是预言家的预言,对莎士比亚时代的伦敦观众来说,都是容易理解并接受的。

在圣殿谋刺现场,叛党分子按事先密谋进行,那就是多人递交请愿书,以便分散凯撒的注意力,乘其无暇他顾发动突然袭击。由于事先有了上述两个细节的铺垫,凯斯卡那一刀下去,观众欣喜若狂,心醉神迷。

凯撒被刺以后,其精神仍然不可战胜,以磅礴之势席卷大地。叛党一时得手,但心中惴惴不安,担心人民会倒向凯撒一边。事态的发展确如他们担心的那样,来了个戏剧性

的陡转。莎氏精心设计的“广场追悼”场面,和剧本开头的卢柏克节庆典相呼应,但气势更阔大恢宏,民众的情绪更激越亢奋。多才多艺的政治家安东尼,过去在战场上是凯撒军事思想的忠实追随者,现在又成了凯撒精神的热情传播者。他出示了凯撒的遗嘱,一石激起千层浪,一下子把民众的情绪扭转并使之激奋高扬起来,形成一股剿灭叛党的铁流。因为对民众来说,这份遗嘱是真金白银般的“利好”,是凯撒奉献给他们的一份厚礼。剧本的人民主题凸现,凯撒是个关爱民众、体恤民瘼的好执政。

在腓利比战场上,当地民众大批加入安部,而叛军已达“全盛的顶点”,却面临日趋衰落的危险。过去长期征战期间受到凯撒点拨和熏陶的安东尼,而今成竹在胸,好整以暇,对叛军头目的作战部署了如指掌。在战术上他以逸待劳,击垮了敌人先发制人的进攻。

从以上看来,《裘》剧中的凯撒不是历史学家笔下的凯撒。作者似乎决意和他们“对着干”,把主人公身上的污泥浊水统统洗刷掉,还他个清白齐整之身,把刚毅坚强、刚正不阿、体恤民瘼等优良品性赋予了他的主人公。凯撒的悲剧,引起人们深切同情和无限怀想。这里的“悲”,不是悲苦,而是悲壮;不是悲凉,而是悲烈。

二、勃鲁托斯:迂腐懵懂,缺乏实际经验

据古罗史家阿庇安所述,勃鲁托斯的行动是被人民激发的,他刺死凯撒是为了拯救共和国。但莎士比亚并不认同。他形象地展示出,勃鲁托斯的行动是谋逆之举,他刺死凯撒与人民毫不相干,而是被凯歇斯一伙调唆怂恿的结果。因为莎氏笔下的勃鲁托斯,决不是个品格完美之人。他的性格中良莠勾集,光明与黑暗相共。的确,他是个“高贵的罗马人”,在妻子面前是温情的丈夫,在仆人面前是慈爱的长者,在同僚面前是诚信的君子。但他又喜好他人对他颂扬,精神上迂腐懵懂,习于从推理中求生活,对政治局势毫无洞察和驾驭之力。特别是他茕茕孑立于罗马民众之外,对民众情绪毫无所知。这些使他在社会动荡混乱期间迷失方向,犯了原本不该犯的错误。

首先是他对花言巧语丧失警觉,终于上了“贼船”。在他周围聚集着一伙阴险狡黠的小人,凯歇斯是他们的头领。这些人在凯撒统治下,或进阶无望(如凯歇斯),或受过凯撒的惩处(如麦泰勒斯的兄弟),有的干脆是条恶棍,甘愿充当杀手(如凯斯卡)。他们怨艾绵绵,同气相求,居然歇斯底里大发作,设下谋刺毒计。可他们自知在罗马上层没有号召力,于是拉勃鲁托斯这面大旗作虎皮,因为他手握重权,有号召力,还受到凯撒的器重。这正如一叛党成员所说:“他是一个众望所归的人;连我们看似似乎是罪恶的事情,有了他便可以像幻术一样变成正大光明的义举。”可见勃鲁托斯这棵“大树”,在他们看来是多么重要。叛党组织者凯歇斯,体型瘦瘦的,脸色阴阳怪气的,有着从他人点滴细节探察其心思的诀窍,连凯撒都怕他三分。人类有个永世难治的痼疾,

就是喜欢他人颂扬自己。勃鲁托斯也不例外。罗马社会公认勃鲁托斯高贵正直,凯歇斯就以其所长,攻其不备,在卢柏克节与勃鲁托斯交谈时,他说你勃鲁托斯的眼睛里“隐藏着贤德”,还说罗马那些最有名望的人,希望高贵的勃鲁托斯“睁开眼睛”,注视时局。这些阿谀奉承的话,确实搔到了勃鲁托斯的痒处,收到了预想的效果。勃鲁托斯此时表示担心,生怕元老院选凯撒做王,凯歇斯就势乘乖地试探说,“那么看来您是不赞成的了。”他终于探知到了勃鲁托斯的心里秘密,因为他的一番话已经在勃鲁托斯的心中点燃了“火花”。

不过,此时的勃鲁托斯,其心理天平只是略微倾斜,还没有全然倒转。这不但因为谋刺的是当今执政,也因为他和凯撒有亲缘关系。据若干史料所载,勃鲁托斯是由凯撒和情妇塞维利亚所生。有了这一层血缘关系,凯撒平日对勃鲁托斯千般照拂,百般提携,他才登上了罗马行政长官的宝座。从卢柏克节到谋刺前夜,时间过去了29天,我们看到勃鲁托斯才有如下一段独白:

只有叫他死一个办法,我自己对他并没有私怨,只是为了大众的利益……讲到凯撒这个人,说一句公平话,我还不曾知道他什么时候曾经一味感情用事,不受理智的支配……既然我们反对他的理由,不是因为他现在有什么可以指责的地方,所以就得这样说:照他现在的地位要是再扩大些权力,一定会引起这样的后患;我们应当把他当做一颗蛇蛋,与其让他孵出以后害人,不如趁他还在壳里的时候就把他杀死。

这段独白把他29天中激荡起伏、纠结难熬的内心活动,十分生动地展现在人们面前。直到此时,他还认为凯撒办事从不感情用事,这是莎氏借他之口顺带褒扬凯撒。说到谋刺,他申言不是因为有什么私怨,而是为了大众的利益,这是莎氏在肯定勃鲁托斯高贵正直之心。不过,勃鲁托斯只能使用推理的方法;可见他勉为其难,孤注一掷,他实在被凯歇斯一伙撩拨得晕头转向了。不过,卢柏克节凯撒已三拒王冠,这他是知道的;上一年凯撒在元老院的演说,明确表明了反对专制独裁、坚持共和政体的主张,这该是他在场听到的。鉴于此,勃鲁托斯的推理是没有根据的,他是误会了。按理是不该误会的,但他确实确实误会了。其原因就是他从接受凯歇斯的谰词起,进一步听信了他的挑拨和怂恿,一步一步向下滑,最后起了“杀心”。莎氏在此讽刺了勃鲁托斯,指出其行为不是什么大义灭亲,而是大逆不道。

二是勃鲁托斯缺乏实际政治经验,无视历史转折关头人民的力量。作为罗马市长,按常理该有敏锐的政治洞察力,善于在激烈动荡的局势面前识大体、顾大局,与时俱进。可他的思维颞预懵懂,语言迂阔呆板,貌似清高,可实际上是个“冬烘先生”。早在密谋计议时,凯歇斯主张连带干掉安东尼。勃鲁托斯却不同意,说安东尼不过是凯撒身上的一只胳膊;一旦凯撒的头落了地,安东尼这条胳膊也就无能为力了。他无视安东尼的政治智慧以及善于掌控民众心里

的艺术谋略。按理说,他对安东尼其人该是一清二楚的,可他小觑了安东尼的能量,这是他迂腐懵懂的表现。假如照凯歇斯的主张办,那凯撒一方就没有了主心骨,局势将是另一番光景。凯撒被刺以后,安东尼要求面见勃鲁托斯。勃鲁托斯又不听凯歇斯的劝说,不但面见安东尼,而且允许他在追悼会上发表演说。他居然和安东尼订了个“君子协定”,说只要安东尼不归罪他们这一伙,就可以“照你所能想到的尽量称道凯撒的好处”,还叫他向民众声明他所说的话是得到了他勃鲁托斯的许可的。岂不荒唐可笑!口头协议订好,他竟然转身离开了会场,这恰好给安东尼提供了颂扬凯撒、扭转大局的极好机会。这个场面极富戏剧性,两人对比鲜明:一个是幼稚懵懂、置民众于不顾的勃鲁托斯,一个是智慧绝伦、视民众为生命的安东尼。场面所有的点滴细节,哪怕一言一语,无不透露出莎氏的鲜明倾向性。

剧本末尾,有一段莎氏借安东尼之口颂扬勃鲁托斯的话,那是安东尼面对勃鲁托斯的遗体所说的:“在他们那一群中间,他是一个高贵的罗马人;除了他一个人外,所有的叛徒们都是因为妒忌凯撒而下毒手的;只有他才是基于正义的思想,为了大众的利益,而去参加他们的阵线。他一生善良,交织在他身上的各种美德,可以使造物肃然起敬,向全世界宣告:‘这是一条汉子!’”这是作者对勃鲁托斯的盖棺论定,其主题词是“高贵的罗马人”。这个美誉把他同凯歇斯一伙卑劣小人相区别。所谓“高贵的罗马人”,是指那些以义为重、正直无私而又勇敢坚强的罗马公民。勃鲁托斯完全具备了这些要素条件,因而是个高贵的罗马人。他自刎前尽管没有获得对自己悲剧结局的体认,他似乎只是接受了失败的事实。但这并不妨碍他成为一个悲剧人物,因为他不是以一个罗马将军,而是以一个高贵罗马人的陨灭,才获得了人们的怜悯和同情。他的悲剧结局,有助于世人向更高的精神境界攀登,为人类进步事业奋斗不息。

三、莎氏美化重塑凯撒的缘由

莎氏在《裘》剧里,反拨历史美化重塑凯撒,是其艺术思维卓尔不群的生动体现。其实早在6年前,在《理查三世》(1593)里,他就发出了与历史学家不同的声音,借剧中人威尔士亲王爱德华之口,说:“凯撒是个有名人物,他的勇气丰富了他的聪明,聪明又为其勇气栽下了根,死亡并不能征服这位征服者,他的生命虽已结束,可是声名不灭。”^{[41](P389)}这里似乎透露出这样的信息,即莎氏对凯撒其人推崇备至,情有独钟,也预示着他将形诸笔墨,表彰凯撒的“勇气”和“聪明”,为之树碑立传,使世人受到启迪和教益。

那么,是什么缘由使莎氏钟情凯撒,把凯撒美化重塑的呢?

首先,热烈的爱国主义情怀寄望于绝对君主政体。由亨利七世开创的都铎王朝,揭开了英国史上崭新的一页,《牛津英国通史》称其为“英国历史上真正的黄金时代”。作为一个熟谙本国历史、极富历史观的艺术家,从历史的前后对比中做出了正确的判断。都铎王朝之前,封建贵族互相

攻伐,王权飘摇不定,人民流离失所,苦难绵绵。莎氏以筚路蓝缕之功写下了系列史剧,对这一段历史做了准确的艺术反映,这些历史剧总的主旨是:反对封建割据,渴望建立起真正意义上的民族国家。在《理查三世》末尾,里士满伯爵(即位后是亨利五世)向上帝请求,“求您莫让叛徒再度猖狂,莫让叛国之徒分享民食!今日国内干戈息,和平再现;欢呼和平万岁,上帝赐万福!”^{[4](P458)}这是莎氏本人的呼号,是他热烈的爱国主义情怀的真情吐露。莎氏从历史前后对比中确认,中央王权是民族的希望、秩序的象征,也是力量的源泉。确实在《裘》剧里,有个把国王与臣民比作头和四肢的关系,就是有力的佐证。当他把目光转向古罗马那段嚷嚷不休、危机四伏的历史时,直截了当把勃鲁托斯一伙称作叛党,他们暗中串连是阴谋,就是其政治哲学的必然选择。

“使死人复生是为了赞美新的斗争”,莎氏高扬凯撒精神,对伊丽莎白女王镇压叛党投上了赞成票。伊丽莎白有个宠臣爱赛克斯,因发动叛乱,于1601年2月25日被斩首。人们可以发现,莎剧中情节与“爱案”最相似的,就是《裘》剧,爱赛克斯就是勃鲁托斯,爱赛克斯手下的党羽,就是凯歇斯一伙。《裘》剧首次公演(1599年9月21日),比爱赛克斯被斩早了一年多,似乎没有直接的因果关系。不过莎氏打了“提前量”,恰好可以证明其对中央王权矢志不渝的忠诚和信赖。

其次,莎氏美化重塑凯撒,还与文艺复兴以来兴起的思潮有关。这里指的是但丁和乔叟的著作。意大利诗人但丁(1265~1321),是中世纪最后一位诗人,也是新时代最初一位诗人。他以全新的观点,以独特的视角审察历史文化遗产,发人所未发,给历史人物重新定位。他在《神曲》里,把勃鲁托斯和凯歇斯,当做叛徒放在地狱的最底层。^{[6](P164)}在他看来,勃鲁托斯等人的刺杀行为是“大逆不道”“罪孽深重”;勃鲁托斯同卖主求荣的犹大一样,受到任何酷刑都是“罪有应得”。其独具只眼之见,恰如“风乍起,吹皱一池春水”,阐扬着新的艺术思维。毫无疑问,这对人文主义剧作家莎士比亚,起到点化和启迪效应。至于英国最早的人文主义作家杰弗里·乔叟(1340~1400),对他的影响就更直接,他也更熟悉。乔叟在《坎特伯雷故事》里说,勃鲁托斯和凯歇斯“见凯撒如此显赫,心怀忌恨,暗中组成反叛势力,择定地点,准备将他杀死”。还写到凯撒临死的情景:“朱里厄

斯(按:裘力斯·凯撒)有的是一颗坚强的心,绝不肯失了尊严,虽已满身重创,他却留心把军袍盖过两腿,不让露出身躯,他虽晕厥危殆,仍旧能这样自尊到底。”^{[7](P323)}我们发现,前段引文恰恰构成了《裘》剧情节的框架,莎氏把它铺张扬厉,敷衍成文,遂成活剧。至于后段引文,为《神曲》所无。它突出了凯撒的自尊和坚强,莎氏读到此,想必心灵受到强烈震撼,以至铭刻在心,万难忘却。我们进一步推论,莎氏由此产生创作冲动,决意为凯撒树碑立传,绝非齐东野语、荒诞不经之见。因为《裘》剧里有不少场面,就是突出凯撒的自尊和坚强,恰与乔叟设定的细节“暗合”。例如他不听爱妻苦劝,非要上元老院,又如他拒斥麦泰勒斯的无理要求,再如他的幽灵在勃鲁托斯面前显现,等等。其实,作为人文主义艺术家,莎氏与先驱者本就声息相通,从他们的著作里吸取思想营养,演绎出贯以时代精神的新篇章,是顺理成章的事。

[参 考 文 献]

- [1](苏)阿尼克斯特. 莎士比亚传[C]. 北京: 戏剧出版社, 1984.
- [2]张泗洋,孟宪强. 莎士比亚在我们的时代[C]. 吉林: 吉林大学出版社, 2007.
- [3](英)韦尔斯. 世界史纲[M]. 北京: 燕山出版社, 2004.
- [4](英)莎士比亚. 莎士比亚全集[M]. 北京: 人民文学出版社, 1988.
- [5](美)詹姆斯·费德鲁. 凯撒[C]. 北京: 京华出版社, 2007.
- [6](意大利)但丁,著,王克,译. 神曲[M]. 北京: 人民文学出版社, 1983.
- [7](英)乔叟,著,方重,译. 坎特伯雷故事[M]. 上海: 上海译文出版社, 1993.

收稿日期 2009 - 11 - 20

[责任编辑 廖智宏]

[责任校对 韦琼瑜]

[作者简介] 周天虹(1960~),女,江苏江阴人,江苏淮安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外语系副教授。研究方向:应用语言学与外国文学。江苏淮安,邮编:223003。